

2019 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
法律意见书



功承律師事務所
GONGCHENGLAW FIRM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杏路 500 号 伟峰领袖领地 1 号楼 4 层

电话: (+86 431) 89154888

传真: (+86 431) 89154999

E-mail: gongcheng@gongchenglaw.com

<http://www.gongchenglaw.com>

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引 言.....	3
一、释义.....	3
二、律师声明.....	5
第二部分 正 文.....	7
一、募投项目情况.....	7
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7
三、募投项目审批情况.....	12
四、募投项目资金平衡情况.....	15
五、项目风险及控制措施.....	15
六、本次发行的中介服务机构.....	16
七、结论性意见.....	17



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 法律意见书

2019功意字第[10102]号

致临江市财政局：

吉林功承律师事务所接受临江市财政局委托，为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申报发行政府债券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法律意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财政部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



第一部分 引言

一、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注释，本法律意见书中使用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委托人	指	临江市财政局
本期债券	指	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发行的政府债券
本所、本所律师	指	吉林功承律师事务所及承办律师
募投项目	指	本期债券募投的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包括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项目、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
临江市住建局	指	临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临江市发改局	指	临江市发改和建设局
临江市国土局	指	临江市国土资源局
供水公司	指	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水源开发公司	指	临江市清泉水源开发有限公司
万泽城投公司	指	临江市万泽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三公里供水项目	指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二次供水项目	指	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惠民供水项目	指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项目
老旧小区污水项目	指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
瑞华吉林分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预算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专项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
《2018年政府债券发行意见》	指	《财政部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号）
《试点发展政府专项债券的通知》	指	《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二、律师声明

对本法律意见书，本所作出如下声明：

1. 本所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是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及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本所认定有关事项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项发生时所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为依据，同时也充分考虑了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给予的有关批准或确认。

2. 本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发行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3.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发行申报的必备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同上报，并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本所同意委托人部分或全部在本次发行文件中自行或按财政部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误解。非经本所书面认可，委托人不得将本法律意见书用于任何其他用途。

5.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事先对相关主体及项目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就尽职调查事宜得到委托方如下声明和保证：已向本所提供了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且力所能及的全部有关事实材料，有关书面材料及书面证言均真实有效，所有书面文件的签字和/或印章均属真实，所有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一致；不存在任何虚假或误导性陈述，亦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对上述声明、保证之充分信赖是本所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基础和前提。

6.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对有关文件的审查未涉及其中属于财务、会计、审计、资产评估、信用评级等非法律专业领域的有关事实、数据和结论，鉴于本所并不具有对上述事实、数据和结论做出核查和评价的适当资格，本所对上述事实、数据和结论的引用，不应在任何意义上理解为本所对上述事实、数据和结论之真实、准确或完整性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认可或保证。



7. 本所对与本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及证言进行了审查判断，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书；但对于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委托人、其他有关单位或有关人士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证言或文件的复印件出具法律意见。



第二部分 正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本所就募投项目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临江市财政局提供的《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资金需求	拟使用债券资金	项目进展情况
三公里供水项目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改造 de50-de315mm 给水管线，管线总长度 12143.00m。	1999.28 万元	700.00 万元	已于 2018 年 9 月开工，计划竣工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二次供水项目	改造 10 座加压泵站；改造室外二次供水管网长度 1450.00m；改造楼内管网长约 190.84km，水表 19084 块；改造及既有二次供水泵站设置微型可编程序控制器（PLC）及在线水质监测仪 10 套，建中心控制室 1 座。	6951.06 万元	1500.00 万元	已于 2014 年 3 月开工，计划 2019 年 10 月竣工。2014 年至 2018 年已陆续投入 1261.00 万元。
惠民供水项目	敷设不锈钢供水管网 366500 米，安装无负压变频泵 13 台，安装远传水表 30000 块。	27220.07 万元	2800.00 万元	已于 2017 年开工，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0 年底。
老旧小区污水项目	敷设 HDPE 污水 DN300 管线 36000m；DN400 管线 10000m；敷设 PVC-U 出户排水管 16500m；水泥成品预制化粪池 98 座；混凝土模块式排水检查井 4560 座。	8688.16 万元	3900.00 万元	已于 2018 年开工，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0 年底。

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一）实施主体

1. 三公里项目



2019年3月15日，中共临江市委办公室印发的《中共临江市委办公室、临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江市水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办发[2019]33号）记载，临江市水利局负责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网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

据此，该项目的主管单位为临江市水利局。

根据临江市水利局持有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临江市水利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20681412890353G
机构性质	机关
机构地址	吉林省临江市临江大街边检综合楼
负责人	柳玉强
赋码机关	临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颁发日期	2018年4月27日

2. 二次供水项目

该项目的主管单位为临江市水利局。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第二（一）1部分。

3. 惠民供水项目

根据吉林省临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的说明，该项目主管单位为吉林省临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根据吉林省临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吉林省临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20681013567874E
机构性质	机关
机构地址	吉林省临江市站前路9号
负责人	李天会
赋码机关	临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颁发日期	2016年8月22日



4. 老旧小区污水项目

根据临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临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政办发〔2009〕77号）记载，临江市住建局的职责包含负责市政建设、市政工程的建设与管理…负责市区排涝和排水管理工作。

根据临江市住建局持有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临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江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206810135678311
机构性质	机关
机构地址	吉林省临江市临江大街 296 号
负责人	郝庆然
赋码机关	临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颁发日期	2017 年 2 月 24 日

（二）具体实施主体

1. 三公里项目

2018 年 6 月 20 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临江市水利局关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8〕110 号）记载，该项目的建设单位为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供水公司持有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681125749429P
住所	临江市建国街台兴村
法定代表人	孙继强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捌拾壹万元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城市供水、管道安装、水表、管道材料销售；水表检测、刷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7年10月24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临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2019年5月10日，供水公司出具了《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的情况说明》，其不在政府融资平台名单内，不承担政府融资义务，不为政府融资平台公司。

2. 二次供水项目

2014年5月16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4]35号）记载，项目建设单位为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第二（二）1部分。

3. 惠民供水项目

2015年10月18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5]267号）记载，同意水源开发公司作为该工程项目法人。

根据水源开发公司持有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临江市清泉水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6810722547200
住所	临江市大湖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孙传祥
注册资本	11006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水源开发、管线安装、淡水鱼养殖销售、果树栽培、旅游景点开发、蜜蜂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临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2019年5月11日，水源开发公司出具了《临江市清泉水源开发有限公司的情况说明》，其不在银监会政府融资平台序列，不承担政府融资责任。

4. 老旧小区污水项目

2018年4月3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8]19号）记载，同意万泽城投公司作为该项目的项目法人。

根据万泽城投公司持有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临江市万泽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681072279346H
住所	临江市临江大街278号
法定代表人	田年辉
注册资本	22813万人民币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主要负责城市建设资金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负责对城市土地、基础设施等有形资产及衍生出来的资本进行聚集和管理；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的规划、立项与实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2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临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2019年6月6日，万泽城投公司出具了《说明》，其不是政府融资平台公司，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

综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为具备相应行政职能的项目主管单位，均为独立的机关法人，具备作为发债项目实施主体的资格。募投项目



具体实施主体，均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资格。

三、募投项目审批情况

根据临江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募投项目取得的相关批复文件如下：

（一）三公里项目

2018年6月20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临江市水利局关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8]110号）记载，同意该项目建设书。

2018年6月20日，临江市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函）印发《关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核准的通知函》（临稳评发[2018]63号）记载，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已通过审核并备案。

2018年6月26日，供水公司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载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1822068100000086。

2018年7月9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F32018000400号）记载，该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2018年7月16日，临江市国土资源局印发《关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相关政策咨询的函〉的复函》（临国土资函[2018]52号）记载，该项目属供水改造工程项目，输水管线均为地下工程作业。

2018年7月30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8]144号）记载，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8年10月26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220681201810260102）记载，该项目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二）二次供水项目



2014年4月22日，临江市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社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核准的通知函》（临稳办发[2014]14号）记载，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已通过审核并备案。

2014年5月16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4]35号），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4年11月2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220604201411120102号）记载，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2019年5月7日，临江市发改局与供水公司出具《关于“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工程延期的情况说明》记载，该项目于2014年8月14日经过公开招标确定了施工单位。施工期间因临江市财政资金紧张，被迫暂停施工。目前政府要求建设污水管网同时将供水管网一并改造，所以继续实施本项目。本次施工计划于2019年12月30日竣工。

根据供水公司出具的说明，该项目主要改造老旧散小二次供水设施及陈旧管网，其中包括在原有的二次供水泵站基础上，增设在线监测设备及数据监控设施，地沟管线及老旧居民楼水表出户。此项工程大部分在楼内施工，不影响市容及小区环境污染、不涉及新建及扩建等占用土地等问题，经临江市政府二次供水领导小组同意，减免办理环评批复、用地及规划手续。

（三）惠民供水项目

2015年10月17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5]246号）记载，同意该项目建议书。

2015年10月17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2015071号）记载，该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2015年10月18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



发改审批字[2015]267号)记载,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5年10月18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节能登记表备案的通知》(临发改字[2015]177号)记载,原则上同意该项目节能登记表备案。

2015年10月18日,临江市环境保护局印发《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临环行审字[2015]20号)记载,同意该项目建设。

2015年10月18日,临江市国土资源局印发《临江市国土资源局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建设用地的规划审查意见》(临国土资预审字[2015]94号)记载,该项目拟用地已列入临江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同意该项目开展前期工作。

2016年2月19日,临江市发改局印发《关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6]36号)记载,原则上同意初步设计方案及概算。

2016年2月22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2016004号)记载,该项目符合城乡规划需求。

2016年4月21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220604201604210101号)记载,该项目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四) 老旧小区污水项目

2018年4月3日,临江市住建局印发《关于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8]19号)记载,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8年11月12日至2019年1月21日,募投项目先后取得了1-7标段的《施工许可证》,编号分别为220681201812100102、220681201901210102、220681201811120101、2206812018121100101、220681201811130101、220681201812110101、220681201812110102。

根据万泽城投公司出具的说明,该项目是对临江市内各小区污水



的改造工程，不需要办理用地许可、规划许可及环评手续。

综上，募投项目取得了项目实施所需的审批文件，募投项目合法合规。

四、募投项目资金平衡情况

根据瑞华吉林分所于2019年7月出具的《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专项债券财务评价咨询报告》记载，通过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募投项目能够实现融资与收益平衡，符合专项债券发行要求。

五、项目风险及控制措施

根据临江市财政局提供的《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募投项目风险控制如下：

（一）项目收益预测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收入的实现易受到项目实施进度、项目成本变动、项目收入变动等多种因素影响，使得项目收益可能不能如期实现或收益规模达不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控制措施：项目实施单位将加强项目管理，有效把控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收益能够如期实现。同时，密切关注项目收益有关的市场动态，及时跟踪市场需求，调整经营策略，获取较优效益。

（二）项目建设管理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建设管理包括项目建设方案设计与论证、施工管理、工程进度安排、资金筹措及使用管理、财务管理等诸多环节，涉及多个政府部门、施工单位、项目工程所在区域的居民和企业的协调和配合等多个方面，可能会由于投资管理与控制不力，造价失控，使项目实际费用超出概算，巨大的成本超支可能使整个项目被迫停建，或虽已建成，后续资金偿还压力大。项目管理人的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或项目管理



能力不足或项目管理过程中出现重大失误，将会对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现金流及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控制措施：项目实施单位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在项目建设实施方面，项目实施单位将加强招投标管理和合同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保证项目如期按质完工并投入运营。在项目运作管理方面，项目实施单位继续通过内部费用控制和合理使用资金等手段，有效控制运营成本，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以及项目投入资金的合理使用，最大限度地降低项目管理风险。

（三）项目通货膨胀与紧缩风险及控制措施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互为问题的两面，任何一面的过度化，都将对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好的影响。例如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通货膨胀，可能导致建设成本的上涨速度超过了正常速度；由于通货紧缩，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低于预期值。这些因素将会对项目前期的判断和后期的实施出现较大的差异，可能最终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

控制措施：当前，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处于可持续稳定增长时期，系统性风险较小；且本项目预计收益情况良好，本次拟发债本息覆盖率较高。因此，本项目在通货膨胀与紧缩方面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四）项目市场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产出地的购买能力、需求大小、即项目产品的价格变动等因素，都将对项目收入构成不同程度的影响。

控制措施：项目所在地临江市近年来经济稳步发展，为本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且本项目为民生保障工程，具有稳定的市场需求；项目产品（例如水费）执行政府指导价格，价格波动较小。因此，本项目具有相对稳定的收入来源，市场风险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六、本次发行的中介服务机构

（一）审计机构

瑞华吉林分所为本次发行提供审计服务，出具《项目方案总体评



价》。

瑞华吉林分所现持有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01045785593610 的《营业执照》以及吉林省财政厅颁发的编号为 110101302204 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本所律师认为，瑞华吉林分所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

（二）律师事务所

本所为本次发行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持有吉林省司法厅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1220000740467183R 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本法律意见书经办律师均持有吉林省司法厅核发的《律师执业证》。

本所律师认为，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具备为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的相关资质。

综上，为本次发行提供中介服务的中介机构均合法设立、有效存续，具备相应服务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一）募投项目的项目实施主体依法设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政府机关，具备实施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主体资格。募投项目具体实施主体是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实施项目的资格。

（二）募投项目已经取得项目实施所需的审批文件，合法合规，后续应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三）募投项目能够实现融资与收入平衡。

（四）募投项目制定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五）本次发行服务的中介机构具备相应的服务资格。



综上，募投项目申报发行本期债券符合《预算法》《专项债券管理办法》《2018年政府债券发行意见》《试点发展政府专项债券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政府债券不存在实质法律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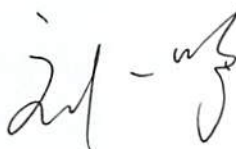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捌份，经本所盖章并经本所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经办律师：

经办律师：

2019年8月7日